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变更签字律师
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基本情况：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于2026年7月2日被受理。本公司聘请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的申报律师。本次变更前，签字律师为周峰、韩明强、何舟，现变更为周峰、韩明强。

变更事由：原签字律师何舟因工作变动从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离职，不再担任本公司本次发行申请的签字律师。

本公司同意上述变更事项。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专项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